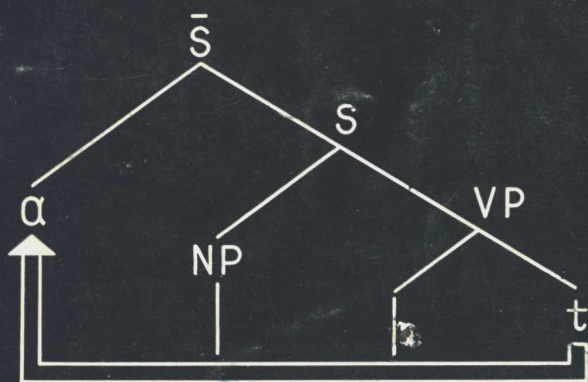


# 乔姆斯基 语言理论介绍



黑龙江大学外语学刊编辑部

# 乔姆斯基语言理论介绍

黑龙江大学《外语学刊》编辑部

## 出版前言

生成语法到目前为止已有二十五、六年的历史了，已经并且仍然对美国和其他一些国家的语言和认知研究产生过并继续产生着深刻的影响，成为当前国际语言学界十分关注的一种语言理论。

生成语法与传统语法在理论性质、理论目标和理论方法上有着明显的差别。赞同也好，反对也好，了解生成语法对于丰富人们对语言的认识和采用现代科学方法研究语言无疑都是有意义的。生成语法向人们提出了一些具有深刻理论价值的问题，如：人为什么会说话？又是怎样会说话的？人的语言能力和语言知识是什么？又是怎样获得和运用的？句子和句子之间有着什么样的必然联系？生成语法不仅提出了这些问题，而且还向人们提供了认识这些问题的新工具、新概念和一套形式化的规则系统。在这个系统中规则和规则之间存在着联系，规则带有严格的使用条件，规则的表达清晰缜密，反映了当代语言研究的普遍特点。

乔姆斯基是生成语法的创始人和主要代表人物。这个集子收集了介绍乔姆斯基语言理论的几篇文章，有的是乔姆斯基本人写的，大多数是我国一些乔姆斯基研究者撰写的。内容大致分三个部分：一、乔姆斯基关于语言和语言研究的总的看法；二、生成语法的历史发展；三、生成语法的近期理论内容。目的是向我国读者和语言研究者介绍一下生成语法的基本内容，以便对生成语法有一个比较客观的了解，为推

动我国的一般语言研究和汉语研究提供一点可资借鉴的资料。

本书出版前，我们又高兴地收到乔姆斯基教授从麻省寄来他为本书所写的序言。对于生成语法发展的背景和思想又作了概括的叙述，将有助于我们对生成语法的深入了解。我们愿借此机会对乔姆斯基教授表示衷心的感谢。

黑龙江大学**外语学刊**编辑部

一九八二年四月

## 目 录

乔姆斯基序	赵辛而 译 ( 1 )
乔姆斯基的语言观和方法论	宁春岩 ( 9 )
乔姆斯基谈语言研究	赵辛而 译 ( 41 )
普遍语法和个别语法	宁春岩 ( 50 )
生成语法的三个不同时期	侯 方 ( 60 )
生成语法发展过程中的几个问题	侯 方 ( 69 )
标准理论时期的转换生成语法	李逊永 ( 93 )
乔姆斯基的扩充式标准理论	侯 方 宁春岩 董振东 ( 122 )
句法与语义	宁春岩 ( 139 )
深层结构、浅层结构和逻辑式	宁春岩 ( 151 )
生成语法的制约理论	侯 方 ( 166 )
转换生成语义理论的发展与现状	季国清 ( 185 )
论形式和功能的表达	乔姆斯基 著 ( 208 ) 侯 方 译
附录：乔姆斯基小传	宁春岩 ( 258 )
生成语法主要学者及其著作	( 261 )

## 乔姆斯基序

近三十年是语言研究中变化巨大、成果显著的历史时期。在这一时期，人们在新的研究领域中做了认真的探索，从新的角度阐发了语言学中的许多经典性问题，从而对人类语言的本质有了更深入的理解，其中在句法方面的建树极为显著，同时在音位学和语义学方面也发生了深刻的变化。总之，影响是深远的。

人类研究语言的历史久远，可追溯到两千多年前，但是目前研究的许多方面都进入了崭新的时期。我看这么说不不是没有道理的。即使和我们上一代人的研究工作相比，现在的变化和进展也是相当迅速的；我们下一代人的语言学对我们来说也可能是无法辩认的，这就和今天的语言学在上一代人眼里已变得面目皆非一样。

回顾过去，我们可以说，由于十九世纪初德国杰出的语言学家和人文学者威尔欣姆·冯·洪堡德（Wilhelm von Humboldt）的远见卓识，近年来才会出现生成语法这一崭新领域。当时，洪堡德观察到语言是“有限手段的无限运用”。他的这种理解无疑是正确的。然而，当时尚没有找到能揭示这种理解所含的本质内容的技术工具和方法，从这个意义上讲，洪堡德的论断还是不成熟的。因而，它对后来的语言研究实际上并没有太大的影响。

说语言是有限手段的无限运用究竟是什么意义呢？一个人的语言知识是以某种方式体现在人脑这个有限的机体之中的，因此语言知识就是一个由某种规则和原则构成的有限系统。但是一个会说话的人却能讲出并理解他从未听到过的句

子及和我们听到的不十分相似的句子。而且，这种能力是无限的。如果不受时间和注意力的限制，那么由一个人所获得的知识系统规定了特定形式、结构和意义的句子的数目也将是无限的。不难看到这种能力在正常的人类生活中得到自由的运用。我们在日常生活中所使用和理解的句子范围是极大的，无论就其实际情况而言还是为了理论描写上的需要，我们完全有理由认为人们使用和理解的句子范围都是无限的。这些关于人类语言的关键性事实在洪堡德的名言中得到了正确的表达。

十九世纪初期和中期的传统语法和结构主义语法不能贴切地显示出人类语言的这些属性。传统语法无论其内容有多么丰富，但它基本上依赖的是语法读者的智力，就是说一种未经分析的主观的直觉能力。这种语法所提供的是大量的种类不同的句子以及一些非形式化的规则、概括和对于语言观察的结果。在这些例句和观察的基础上，语法的读者被认为在看到语法规则之前就能够确定任意一个句子的意义及其结构，也能够造出表达思想的结构恰当的句子来。语法的这种有智力的读者为什么能够做到这些仍是一个不解之谜，确切地说，这个问题在传统的语言研究中未曾提出甚至被看作是一个不成问题的问题。结构主义语法开始正视这个问题，进而提出了一些相当明晰的程序，从对抽样的资料观察中确定出语言结构的某些方面。但是这种方法的局限性太大，现在看来在许多方面已偏离了正确的轨道。因而，语言中的无限运用的问题仍旧是个迷。逻辑学家和哲学家们在没有依靠语言学的情况下，从戈特罗布·福莱格（Gottlob Frege）于一个世纪前的首创工作开始，逐步发展了一系列认识数学、逻辑和语言之类系统的方法，这就使得给予洪堡德“有限手段的无限运用”这一公式以本质意义成为可能。当时还有其他

许多先驱人物,其中包括福莱格。在五十年代之前数学逻辑学家和语言学家就汇合在一起,因为从形式系统研究中所吸取的思想开始应用到自然语言的更为复杂的系统之中,进而使这些思想更加丰富,后来又变得多样化。在新出现的领域中有一个基本的概念就是“生成”语法。语法,从现代的角度上讲,是由能把声音、意义和抽象结构的特定形态赋予句子无限集合中每一个句子的规则和原则所构成的明晰系统。语法可以看成是知识的某种系统的体现。由于语法是一种有限的客体,所以它可以以某种人们根本不了解的方式体现在有限的人脑中。从这个意义上讲,语法为理解和使用语言提供了“有限的手段”。由于语法的范围是无限的,所以它保证了对这种有限的手段的无限的使用。又由于现代意义的语法完全明晰,所以它又不必依赖于语法读者的智力,而是能够对于构成人脑的奥秘做出精确的解释。这当然只是关于语言研究目标的一种表达方式,而且这一语言目标也远没有实现。但这毕竟是人类语言研究中的中心问题,用明确的方式把这个问题表达出来,会使语言研究进入新的时期。我认为,对于这些问题的解决取得了某些成果,虽说很有限,但却是具有重大意义的。

照上面讲的那样来认识语言,我们便会立即遇到许多问题。第一个就是要解释一个人是如何获得这种语言知识。这是一个传统老问题,我们可以把它称作“柏拉图问题”。对这一普遍性的问题柏拉图的回答是:我们所知道的大部分并非得自经验,而是与生俱来的,它来自对先存时期的“记忆”。两千年以后,莱布尼兹认为这一思想是正确的,但是必须“除掉关于先存说的错误”。他主张我们有许多知识是天生的。即使我们并不能清晰地表述出来,但实际上是存在于我们思想之中的。算术和几何学的命题正是这种情况,



“科学的内存原理”和人们的实际知识也是如此。出于一种截然不同的哲学传统，大卫·休谟认为这些知识是“来自自然界之手”，恰与赫伯特所说的“大自然按它起始计划赋予我们的那部分知识”相吻合。休谟也和莱布尼兹一样，他把这种先天的知识说成是“本能之一种”。我认为这些说法基本上是正确的。但并不认为是令人满意的。三十五年前，柏尔特朗德·罗素又恰当地对柏拉图问题作了阐述：“人和世界的接触是短暂的、个人的、有限的，那么人是怎样对世界了解得如此之多的呢？”这的确是一个不能忽视的问题。

当我们着手研究生成语法时，这个问题便显得十分清晰。在我看来生成语法研究的兴味，多半在于它提供了研究这一传统问题的方法。当然这种研究并不能对这一传统的问题提出一个无所不包的答案，但是关于这一问题的某个方面却给人以启发。认真对待这些事实便不会怀疑，每个正常人所得到的那个清晰、精细的知识理解系统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现有的根据，而我们大部分知识似乎并没有这种特定的根据。看来解决这一问题的唯一合理的意见是：人类的生物禀赋本身含有一个确定着人们可能获得的语言的基本语法结构的原则系统，而经验则只是以一种特定的方式对这些原则起到完善或强化的作用。这样看来，所谓“语言学习”似乎和身体的器官生长的情形相似。例如，某一特定的人的视觉系统的性质部分取决于这个人早期的经历。但其基本构造则决定于遗传因子。早期经验再不同，也不能使一个人具有昆虫的视觉系统。就人类语言而论大致也是如此。人的遗传学上的禀赋不能决定一个小孩是否会学会英语或汉语，但它却决定，按照正常方式可能获得的语言将是一种极为有限的。正是由于我们得之于最初的禀赋是很充实丰富的，即使我们对世界的接触是短暂而有限的，我们却能知道很多，并且能够分享

许多别人的关于世界的知识，当然我们个人和外界的接触在很多方面和他人迥异。这种相同的优异的初始禀赋不包括认知成长的许多可能过程。很明显，这和人体机体系统是相似的。

对于研究生成语法的学者来说，调查研究中的中心问题就是我们目前通称的“普遍语法”，这是一个传统的概念，我们又新的意义上使用。我们把普遍语法看作一个由许多原则构成的系统，其中每个原则可以有一定程度的变异。这一系统在遗传上受到限定，构成我们所说的“语言的本领”。在给定的适当经验的情况下，每个原则的变异幅度将以一种特殊方式固定下来。这个过程的结果就是某种具体语言的生成语法，也即每个人在正常环境中所获得的语言知识系统。

第二个是如何对这一系统的运用做出解释的问题。这个问题又可分为几个小问题。第一，在将一个特定的结构和意义赋予我们所说出语言的过程中，语法是怎样和它发生关系的？这一问题有时称做“语法分析问题”。第二，我们怎样运用语言来表达我们的思想，怎样和别人互相交际并达到我们的目的等等。语法分析问题已被证明是经得起检验的，而对第二个问题无法得到基本了解。一般说来，在有关愿望与选择这样的问题的研究中进步是很微小的，这就是一例。

我们可以把普遍语法看作人类“初始状态”的一部分，即儿童的先于语言经验的心智状态。就我们所知，这种初始状态是一种人类的种属特征，为人类所特有。而且是整个人类所共同的，严重的病态则是例外。一个儿童在适宜的经验条件下，经过一系列的认识状态后，最后达到一种不再发生变化的相对稳定的状态，这种状态不包括象增加新词这样的外围状态。这个稳定状态是这种个人的语法。语言学家的语法则是一种对于如何使在稳定状态下的内存在心智/

人脑中的语法进行精确描写的理论。语言学家的普遍语法的理论力图对初始状态的普遍语法做出特征化描写，确定普遍语法和具体语言的个别语法的各种形态正是生成语法要探索的根本问题。

生成语法的研究在许多方面反映了语言研究方向和前景的重要变化。结构主义语法、行为心理学和其他当代语言研究方法都把语言看作一个外在的客体——一连串行为、动作、声音、声义匹配等。从这一观点看来，语法是关于语言的描述，这才是研究的真正对象；而普遍语法则是一部有关许多语言或一切语言的真实的叙述。而生成语法所持观点则完全不同，研究的对象是体现在稳定状态心智/人脑中的知识系统以及普遍语法，即体现在由遗传决定的初始状态中的原则系统，每项原则都有一定的可变的范围。语法和普遍语法是真实的客体，是物质世界的一部分。相对而言，“语言”这一概念是从语法派生而来的，并无十分清晰确切的意义。一个具体的人所获有的知识系统——语法——赋予每一相关的物质现象（例如每个声波）以一个状态。有的根本不给出声音形态，有的给出声音形态但没有相应的语言结构。这些被看成是某种语言的可能表达，但不是我们的语言的表达。有的则给出了完整的语言形态，有的带有确实的意义或者某种比喻的意义。有的被认为是意义偏离的但却是十分易于理解的句子，这些句子也许带有特殊的、固定的结构和意义，这种情况是很多的。因此看起来如何规定“语言”一词的界限并非是一个十分有意义的问题。语言并非是世界上一项实在的东西，而语法、普遍语法却是。

应注意到这种解释是从世界上许多真正复杂事物中概括出来的，举例来说，除去极少例外，没有人曾从一个严格说来是单一的语言环境里获得语法的。因此实际所获得的知识系

统是一个复杂的紧密相连的系统的混合物。那些操多种语言的人将获得好几种这样的语法，或者更确切地说，一种语法的复合体。但是考虑到真实世界的复杂性并不能影响当前所讨论的问题的基本论点。

还应当注意到语言中作为“外部化客体”的专门概念在两方面是模糊不清的：首先，在这种意义上的语言不是真实世界的客体，如上所说，也许是人造的和人脑的无关紧要的产物。另外，那种日常使用的“语言”这个直觉概念和专门概念的“语法”十分接近，而和作为“外部化客体”的专门概念“语法”则并不接近。我们平常说一个人了解一种语言，我们并不是说这个人“知道”一些句子，或一些动作，或 s、m 的匹配（s，指声音；m，指意义）。相反，我们指的是一个人知道声音和意义是如何按一种特定方式互相联系起来的，什么使它们“聚在一起”的呢？事实上，因为这个人了解的是语法而不是句子之类的东西。因此，这种从“语言”这个专业概念转移到“语法”这个专业概念是从两个方面向现实主义研究方法的转移：转向对真实客体的研究，而不是对人工的产物的研究，转向对我们常说的那种“语言”或“语言知识”的研究。在这一点上这种形式化语言的研究很使人误解，在一些基本问题上造成混乱和表达上的错误，并引起一些有关“心理现实”的一些似是而非的问题等。我看如果问题提得恰当是不会出现这些情况的。

这种研究对象上的转移具有深远的影响。这是导致认知科学发展的一个重要途径，在原则上，它把语言的研究和神经科学以及普通生物学的研究结合在一起，当然它仍旧是一个有待将来解决的任务，但是现在却可以加以认真考虑。这些发展也使我们以一种新的方法考虑人类知识的性质和起源这样一般的问题。显然，我们的许多知识，例如语言是不能只

靠经验来确定和实现的，也许它可能在经验的基础上产生——它也可能为经验所“触发”。在我们要想使“确定”和“实现”的概念对于科学的认识论和哲学具有“普遍”的意义时，至少是这样。如果对语言知识是这样的话，那么知识的其他部分也将如此，实际上也的确是如此。我们各类知识中的特殊例证，或者已经证明是正确的知识，或者从对比中看它们是一种在心智/人脑中成长的知识，在任何情况下这些都是一个经验性的问题。也许身体器官就是这样生成的。当我们考虑这些问题的含义时，将会出现许多新的重要的问题，一些传统的老问题将会得到新的、不同的阐述。

在我看来，应该认识到正是在这种构想中生成语法领域才得以开拓和发展。这里我不打算回顾这一发展的过程。我只是想概略叙述一下这一发展的背景和思想，这些使得这一发展具有更为广泛的意义，使它在人类的本性及其特定表现的研究中具有深远的意义。

N·乔姆斯基

一九八二年二月二十一日

麻省·剑桥

(赵辛而译)

# 乔姆斯基的语言观和方法论

宁春岩

乔姆斯基从五十年代初就开始研究人类语言和认知问题，在他的许多著作中探讨了语言研究中的一些带根本性的理论问题，形成了一种崭新的语言观和方法论，为当代许多语言学家、数理逻辑学家、心理学家以及其他研究人类认知问题的学者所接受。本文拟从以下几个方面对乔姆斯基在语言和语言研究中的基本看法作一扼要的介绍。

## 1. 乔姆斯基语言理论的认识论基础

乔姆斯基语言理论中的认识论问题集中地反映在对人脑以及知识与经验之间的关系的认识上。总的看来，乔姆斯基扬弃了笛卡尔的二元论思想，发挥了笛卡尔的“固有结构”的观点，在现代遗传学理论和成果的佐证下，提出了自己的认识论思想。其主要内容有以下几点：

(1) 人对于客观世界的认识或知识并不是认识客体把其属性直接摹写在人脑上的结果，而是认识主体（人脑）的自身样态同认识客体之间相互作用的结果。就是说，认识对象是什么样子不单纯取决于认识对象本身的属性而且还取决于人脑的结构和属性。这里主要强调人脑自身样态和结构在认识客观世界中的作用。人脑的这种自身样态和结构就是笛卡尔所说的“固有思想”或“固有结构”。从这种认识论的观点出发，一个人在后天经验中将知道什么（即知识内容）和知道多少（即知识范围）要受人脑的固有结构的限定。

也正是人脑的特定的固有的结构和属性才把人同其他动物区别开来，使人成为会思想会讲话的动物。反过来说，人之所以会思想会讲话正是因为人类在进化史上获得了其他任何动物所不具有的人脑。所以，把人类对世界的认识完全归之于后天实践而忽略人脑的特定结构和属性是无法把人同动物在本质上区别开来的。我们常说思想、意识是客观事物在人脑中的反映，但是还应该深究一下，人脑是怎样反映客观事物的？人脑为什么只能这样而不那样反映客观事物？人脑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特殊物质使人一定会觉得“雪是白色的”，“飞近的物体越来越大”，“‘他打了他’这句话讲的是两个人”等等？承认人脑的固有结构的作用从而对这种固有结构给予科学的描写正是坚持唯物论反映论的立场。

关于人脑固有结构的思想与西方传统中的行为主义“白板说”是相对立的认识论观点。“白板说”把人脑看成一块没有特定结构、没有“花纹”、可由后天经验任意涂抹的“白板”，把人的知识和能力绝对地看成是经验、训练、刺激等后天经验中外界事物“涂抹”的结果。似乎，只要经过训练，只要有适宜的外在条件，什么东西都可以获得同样的知识和能力。似乎，同一个客观事物对于任何一种认识主体都反映为相同的属性。然而，事实并非如此。尽管在多么优越充足的经验环境中，狗是绝对不会思想的；尽管电话交换台从早到晚不停歇地“听”人讲话也是永远不会有语言知识和能力的；同样一个障碍物对于人可能是五颜六色的三维体，而对于蝙蝠则是用“声纳”作为区别特征的异物。这样看来，把知识看作是经验作用于“白板式”的人脑，即作用于一个没有自身特定结构的大脑的结果，就等于把人脑看成为一种“虚无”，把知识看成为客观世界在“虚无”上的反映，这是不可思议的。

乔姆斯基在继承和发挥笛卡尔的“固有思想”或“固有结构”的同时，自觉地摈弃了笛卡尔关于存在着并列于物质实体之外的精神实体（心灵）的二元论观点。他认为，人脑是自然物质世界的一个部分，人的思想、语言可有不同层次上的体现，但最终要表现为人脑的某种物质机制，不会存在着一个游离于人体之外的“第二实体”来作为一种参与人类认识活动的“认知物件”（*res coginate*）。人的各种知识必定有其相应的人脑状态，获得某种知识就等于造成人脑的某种状态。因而，从理论上讲，完全有可能让一个人吃上一片“西班牙语药片”（这种药片可以使人脑呈现为一种同会讲西班牙语的知识状态相同的状态），使他的大脑进到一种新的状态，从而获得了西班牙语的知识。

既然，人脑不是一块没有特定结构的“白板”，那么人的获得知识的过程就不可能是按“刺激——反应”这一行为主义的方式进行。而是在接触后天经验之前（生下来之前），人脑就呈现为一种特定的状态。乔姆斯基称之为“初始态”，这就是人脑固有的先（于经）验的结构。这种初始态规定了人可能学会什么和如何学会，它在后天经验的作用下，经过量变到质变的过程，进入一种恒定的状态，从而获得了知识或能力。这个知识获得（包括语言获得）的过程是以人脑先天的结构和属性为内因可能，以后天经验作用为外因条件，从初始态过渡到恒定态，从可能变成现实的过程。

乔姆斯基的认识论观点受现代遗传理论很大影响。他把人脑的特定结构或初始态看成是人按照遗传所规定的方向固定下来的，并期待着在人类遗传密码中找到导致人脑特定结构的因素，从而找到人类知识获得过程的遗传原因。

总之，在乔姆斯基的语言哲学思想中，有三点是基本的：一、知识是人脑对客观世界的反映，是一个物质实体对



另一个物质实体的反映；二、人脑在经验之前不是“白板”一块，是有其特定的结构的，这个特定结构规定了知识的可能范围；三、人脑特定的固有结构是遗传下来的。

## 2. 语言和语法

### 2.1. 什么是语言

乔姆斯基认为，人们可以从不同角度、对语言的不同方面给语言下定义。现有的关于语言的定义，比如讲“语言是符号系统”、“语言是交际工具”等，只是谈到语言诸属性或功能中的一种，都不能看成是全称判断的命题。所以，语言在当代语言研究中已经变成了象“蒸发”“寒冷”一样的“表象”或“副现象”，而语法才是造成语言现象的原因和根据，只有在对语法做出充分的描写后才能对语言做出科学的解释。

不过，一定要问乔姆斯基什么是语言的话，那么下面一句话可以看成是他给语言下的定义。

语言是句子的无限集合。

这句话，人们通常称作乔姆斯基公理，已被世界上许多语言学家接受和运用。这个公理是怎么建立起来的呢？它又有什么理论意义呢？下面简要地回答一下这个问题。

我们知道，一种具体语言中的词，无论数量有多大，毕竟还是一个确定的常数，就是说，构成句子用的词的数量是有限的。用数量有限的词到底可构成多少句子呢？为了回答这个问题，让我们假想一种语言，这种语言只有两个单词，一个是 a，一是 b。如果，这种语言有这么一条规定：句子的长度（简称句长）只许是两个单词，那么这种语言中的句子也就只会两个；